

证券代码：834216

证券简称：德康莱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 北京德康莱健康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22 日 10:00-12:00。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普通股  | 834216 | 德康莱  | 2020年5月19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辽宁省沈阳市皇姑区昆山中路 55 号。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审议《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审议《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审议《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内容：审议《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北京德康莱健康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11）及《北京德康莱健康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12）。

（五）审议《关于<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审议《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内容：审议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七）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治理需要，公司决定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具体制度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9 日发布的《北京德康莱健康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制度》（2020-014）。

（八）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治理需要，公司决定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具体制度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9 日发布的《北京德康莱健康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制度》（2020-015）。

（九）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治理需要，公司决定对《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具体制度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9 日发布的《北京德康莱健康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制度》（2020-016）。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 （二）登记时间：2020年5月22日9:00

#### （三）登记地点：辽宁省沈阳市皇姑区昆山中路55号。

### 四、其他

#### （一）会议联系方式：田华 13066633400

####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的《北京德康莱健康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的《北京德康莱健康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北京德康莱健康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9 日